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鉴证报告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0)第 7912 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1 月 25 日止的《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编制，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1 月 25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 爱 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 朝

中国·上海

2020年11月25日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20年11月2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93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1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06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562,886,000.00元，扣除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61,231,689.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654,310.87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39,826,839.62元后实际资金到账523,059,160.38元，差额21,404,849.51元为剩余发行费。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2日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贵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账号：44050171503500001341）人民币303,059,160.38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账号：2008022729200293878）人民币130,000,000.00元；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账号：810880100008842）人民币40,000,000.00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账号：9550880023808500285）人民币50,00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1月2日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7568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1月25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	募集资金 汇入金额	支付发行费 已使用金额	截止2020年 11月25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341	303,059,160.38	-	303,059,160.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293878	130,000,000.00	21,400,168.15	108,599,831.85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810880100008842	40,000,000.00	-	4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023808500285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合计		523,059,160.38	21,400,168.15	501,658,992.23

二、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备案项目统一代码	环评情况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74,288.30	2019-360499-39-03-021263	九开环审字（2019）41号
合计		74,288.30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若高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部分将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若募集资金的到位时间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时间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 2020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742,883,000.00	501,654,310.87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742,883,000.00	501,654,310.87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